

 八巨药业北区	标准管理制度	编号: SMP13-101-02
	污染防治责任 SMP	颁发部门: EHS 部
	共 5 页 第 1 页	颁发日期: 2019年07月16日 生效日期: 2019年07月20日 回顾日期: 2022年07月19日

目 的

为贯彻落实公司环境保护方针“预防污染，节能降耗，减少工业三废排放”，明确污染防治责任，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适用范围

适用于公司各部门及车间。

责任者

EHS 部负责本文件的编制、修订和监督实施；各部门负责人负责本文件的执行；EHS 部经理、分管生产副总、分管 EHS 副总负责本文件的审核；总经理负责本文件的批准。

正 文

1、污染防治领导小组

污染防治领导小组是公司环境保护的最高组织，由公司总经理担任组长，副总经理担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任组织成员。对公司各项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决策、监督和协调。

组 长：程加铭

副组长：蒋宝银、杨升东

成 员：陈立刚、姚小勇、李超、陈由兵、杨登台、郑小艳、刘永波

2、污染防治基本原则

2.1、EHS 部是污染防治工作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公司日常管理，并把目标和任务落实到相关责任单位。

2.2、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各部门、各车间负责人对本部门、本车间的污染防治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并将污染防治工作纳入管理工作中。

2.3、公司员工应自觉遵守国家、地方和公司颁发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稳定生产装置长

起草	蒋宝银 2019.07.15
审核	陈立刚 2019.07.15 蒋宝银 2019.07.15
批准	程加铭 2019.07.15

 八巨药业北区	标准管理制度	编号: SMP13-101-02
	污染防治责任 SMP	共 5 页 第 2 页

周期生产，减少生产过程中废物排放。

2.4、各部门、车间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颁布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和要求；积极参加与公司有关的污染防治工程项目建设，并在业务上接受 EHS 部的指导和监督。

2.5、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活动必须遵守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

2.5.1、禁止向环境倾倒、堆置危险废物。

2.5.2、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移应当使用符合相关标准，并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和包装物。

2.5.3、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转移、处置废物的设施、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2.6、公司应当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或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公司应当按照应急预案要求，采取措施消除或者减轻对环境的污染危害，并及时通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个人，同时根据时限要求，及时向事故发生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接受调查处理。

2.7、根据生产实际情况，EHS 部在装置开、停车和处理紧急事故过程中，密切配合产生单位，安全、有效地处理好危险废物的回收与排放，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2.8、对于新建、扩建、改建工程项目，公司应严格遵循“三同时”制度，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严格把关，防止新污染源产生。

2.9、建立健全公司环境保护档案，专人负责各类环境保护统计工作，承担资料、档案收集和整理，以良好的管理手段，促进环境保护工作。

3、各级人员环保职责

3.1、总经理环保职责

3.1.1、总经理是公司的第一环保责任人，对本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全面负责。

3.1.2、负责建立、健全本公司的环境保护责任制。

3.1.3、组织制定本公司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1.4、保证本公司环保投入的有效实施。

3.1.5、组织并实施本公司的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危险废物事故应急预案。

3.1.6、建立健全环保组织机构，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配置专业环保人员，提高环保专业人员素

 八巨药业北区	标准管理制度	编号: SMP13-101-02
	污染防治责任 SMP	共 5 页 第 3 页

质, 稳定环保专业队伍。

3.2、分管生产副总经理环保职责

3.2.1、在总经理的领导下, 对分管部门的环保工作全面负责。

3.2.2、参与制定、修订和审核本公司的环保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2.3、对分管部门做好教育和考核工作。

3.2.4、在总经理不在时, 负责全公司的环保工作。

3.3、分管环保副总环保职责

3.3.1、在总经理的领导下, 分管环境保护工作, 并对公司其他部门的环保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

3.3.2、主持制定、修订和审核本公司的环保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3.3、组织实施公司环保“三同时”工作。

3.4、财务总监环保职责

3.4.1、负责做好每年度危险废物管理所需经费预算, 为危险废物管理工作提供财经保障。

3.4.2、负责环境保护资金及环境保护项目补助资金的管理, 做到专款专用, 负责排污费缴纳工作。

3.5、EHS 部经理环保职责

3.5.1、在公司分管副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 负责主持环境保护职能机构的日常工作。组织公司职工学习和贯彻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条例和决议, 增强环境保护意识。

3.5.2、全面了解和掌握公司废物污染现状及其变化规律和发展趋势, 及时提出相应的对策和建议; 控制污染, 发展生产。组织开展公司日常废物污染防治工作, 建立建全档案、台帐。

3.5.3、编制和修订公司污染防治责任制度, 并监督、检查、协调其实施。

3.5.4、参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会审、工程初步设计审查, 监督、检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实施;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防止新污染。

3.5.5、组织环境污染事故调查, 按“事故四不放过”原则, 向公司提出调查报告和处理建议。

3.5.6、组织开展公司废物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和保护业务培训, 提高公司员工废物污染防治素质。

 八巨药业北区	标准管理制度	编号: SMP13-101-02
	污染防治责任 SMP	共 5 页 第 4 页

3.6、生产部经理及车间主任环保职责

3.6.1、对生产车间的废物污染防治工作负全面的领导责任，对公司分管副总经理和环境保护部门负责。

3.6.2、组织本部门职工学习和贯彻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增强环境保护意识。

3.6.3、把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纳入生产管理中，做到环境保护管理与生产管理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使环境保护和生产同步发展。

3.6.4、组织学习公司的有关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

3.6.5、参与公司污染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3.7、车间员工环保职责

3.7.1、在车间主任和班组长领导下，负责本班组日常废物污染防治管理工作，业务上接受环保管理的监督和指导。

3.7.2 学习贯彻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不断增强环境保护意识。

3.7.3、精心调控，严格控制工艺指标，不得乱排乱放而造成超标排放和环境污染事故；督促设备检修人员做好设备和污染物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防止所管理设施泄漏和污染物流失。

4、各部门环保职责

4.5、EHS 部环保职责

4.5.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保政策、法律、法规、标准，在总经理助理的领导下对本公司的环保工作全面监督与管理。

4.5.2、起草、参与修订本公司各项环境保护制度和操作规程。

4.5.3、对公司各部门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

4.6、环保科环保职责

4.6.1、是本公司环境保护的专职管理机构，协助安环部贯彻执行环保各项规章制度。

4.6.2、参与制订、修订本公司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并监督其他部门的执行情况。

4.6.3、参与公司环保设施的改进、设计工作。参与突发性环境事件、危险废物意外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并提出整改意见并监督实施。

4.7、生产部环保职责

 八巨药业北区	标准管理制度	编号: SMP13-101-02
	污染防治责任 SMP	共 5 页 第 5 页

4.7.1、把污染防治纳入生产管理、控制过程。对污染物处理设施的运行，必须与主体设施同时调度安排。

4.7.2、对生产系统开、停车和事故状态下的污染物排放要采取有效防范、应急措施，避免污染环境；当生产经营与环境保护发生矛盾时，生产安排要服从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

4.7.3、废物污染防治处理设施纳入生产设备管理程序，制定相应的、与动力、运行设备指标一致的考核指标，严格监督执行，减少跑、冒、滴、漏。

4.7.4、加强生产过程控制，做到达标排放；对不执行“三同时”规定或达不到要求的工程项目，有权拒绝接收和使用。

4.8、其他部门环保职责

4.8.1、根据“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好自己分管部门的环境保护工作。

4.8.2、配合 EHS 部、环保科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环保规程。

相关文件与记录变更情况

文件名称	文件编号	变更情况
文件管理 SMP	SMP07-001-01	☐ 新增 ☐ 修订 ☐ 撤销 ☒ 无变更
文件编号 SOP	SOP07-001-01	☐ 新增 ☐ 修订 ☐ 撤销 ☒ 无变更

变更历史

版本号	生效日期	变更原因、内容
01	2015.06.01	新增
02		变更原因：人员调整，变更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变更内容： 变更前： 组 长：王福军 副组长：蒋宝银、徐汉青 成 员：陈立刚、刘永波、李超、姚小勇、陈由兵、虞盛舟、杨登台、韩勇 变更后： 组 长：程加铭 副组长：蒋宝银、杨升东 成 员：陈立刚、姚小勇、李超、陈由兵、杨登台、郑小艳、刘永波